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业绩预告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91,600 万元；预计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为-89,700 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91,600 万元，与上年同期 28,266 万元相比，将出现较大亏损。

预计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为-89,700 万元。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

（一）利润总额：46,809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8,266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350 万元。

（二）每股收益：0.2320 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报告期内，受市场供需关系影响，煤炭市场价格持续下行，煤炭平均售价同比下降 15.6%，导致煤炭销售收入大幅下降，利润总额同比减少 52,000 万元。

（二）超化煤矿停产影响。公司所属超化煤矿煤炭资源濒临枯竭，剩余资源地质条件复杂，不具有开采经济价值，公司对其实施停产（详见临 2026-003 号公告）。为公允地反映超化煤矿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价值，基于谨慎性原则，对超化煤矿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31,093 万元，减少利润总额 31,093 万元。

（三）投资收益影响。一是参股公司山西复晟因氧化铝价格大幅下滑，盈利能力下降，2025 年度公司确认投资收益 6,679 万元，同比减少 15,885 万元；二是 2024 年度子公司上海贸易因申请破产并移交管理人失去控制权不再合并其报表形成处置收益 25,131 万元；以上两项因素同比减少利润总额 41,016 万元。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系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情况与年审会计师进行沟通，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

式披露的 2025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一）2025 年度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6 日